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基本概况

1、职能职责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引导重点楼宇产业定位，协助楼宇二次招商，“楼宇网络信息平台”数据收集、录入、整理、分析，全区现代服务业企业招商进驻后的管理和服务。

2、机构设置：本部门由长沙市开福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中心本级1个事业单位及0个二级机构组成，本级单位内设综合科、产业服务科、产业发展科三个科室。本部门编制数8人，在职人数8人，其中：在岗人数8人；编外长期聘用人员4人；离退休人数0人，其中离休人员0人，退休人员0人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开福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中心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开福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中心本级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

2021年基本支出为254.99万元，人员支出231.27万元，机关运行经费23.72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47.59%，与上年相比，增加10.48万元，增加4.29%.

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

2021年项目支出为280.76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52.41%，与上年相比，减少160.07万元，减少36.31%.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280.76万元，无专项经费支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（一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21年本部门的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：

维护部门正常运转，执行三定文件中规范的职责职能，确保全办工作顺利开展。加速金融商贸产业市场主体集聚，加速楼宇面积去化。楼宇税收稳中有进，培育税收过5000万元、过亿元楼宇，力争完成“433”攻坚年度任务。继续做好辖区内闲置商务商业楼宇盘活，与相关部门、街道一起培育新的税收过千万和亿元楼宇，提升楼宇的每平米税收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1年本部门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：

1、楼宇去化情况。截至2021年12月底，全区共有5000㎡以上楼宇160栋，总建筑面积695万㎡；其中，商务面积402.40万㎡，商业面积237.47万㎡；待招商面积64.10万㎡。2021年，全区楼宇去化面积23.78万㎡，同比增长11.12%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06.62%，其中商务去化16.87万㎡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09.58%；商业去化6.91万㎡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00.11%；新引进企业644家，其中500㎡及以上的企业68家。

2、楼宇税收情况。2021年全区实现税收过千万元楼宇46栋（不含湘雅医院、福彩大楼），税收合计47.90亿元，同比增幅10.13％；其中，1000万-5000万元税收楼宇23栋；5000万-1亿元税收楼宇9栋；收亿元税收楼宇新增2栋，共计14栋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1.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办事处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；全面编制预算项目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、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，尽量压缩变动性的、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。推行预算“二上二下”方式，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。

2.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3．由于本部门楼宇工作的特殊性，绩效目标量化存在一定难度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不断加强经验总结，细化工作流程，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量化程度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；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；③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，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，确实无法支出的项目是否及时申请调整；④部门履行职责实际完成率100%，完成及时率100%，质量达标率100%，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、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、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、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都良好。

1.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